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通过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其中1名监事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成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上述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62）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是为了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